

债券代码：112468

债券简称：16景峰01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26 年 3 月

##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峰医药”、“公司”、“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证券作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景峰01”或“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根据景峰医药于2026年3月11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现就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特别风险提示：**

1、景峰医药股票（证券简称：\*ST景峰，证券代码：000908）将于2026年3月1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2、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0日）公司股票停牌，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以前一交易日（2026年3月9日）的股票收盘价为基准，即6.37元/股，由于该收盘价高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平均价格2.34元/股，因此公司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6年3月11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将按照公司调整后的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进行除权调整，调整为4.36元/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执行《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全部转增完毕，公司总股本由879,774,351股增至1,759,548,702股。

###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已全部转增完毕，本次转增的879,774,351股股票全部为首发后限售股，公司总股本由879,774,351股增至1,759,548,702股。前述879,774,351股转增股票已全部登记至管理人开立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划转至重整投资人的证券账户。

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属于公司整体《重整计划》的一部分，与一般

情形下的上市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存在明显差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4.4.2条的规定，公司对除权参考价格计算公式进行了调整。

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事项的登记日当日（2026年3月10日）公司股票停牌，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以前一交易日（2026年3月9日）的股票收盘价为基准，即6.37元/股，由于该收盘价高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平均价格2.34元/股，因此公司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6年3月11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将按照公司调整后的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进行除权调整，调整为4.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调整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结果的专项意见》。

## 二、股票复牌事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景峰，证券代码：000908）将于2026年3月1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 三、风险提示

1、因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常德中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的影响暂未消除。

鉴于公司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如公司因重整而触及的退市

风险警示的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公司股票简称将改为“ST景峰”，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摩根士丹利证券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摩根士丹利证券将继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

